债券简称：20 银河 Y1	债券代码：175196.SH
债券简称：21 银河 Y1	债券代码：175879.SH
债券简称：21 银河 Y2	债券代码：188024.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次级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银河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取消监事会和监事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发行人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机构行使相关职权，公司相关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将随之进行修改。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0 银河 Y1/21 银河 Y1/21 银河 Y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史韵恒

联系电话：010-83939168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